

德保县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关于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的框架协议合同

合同编号：12N08005068520252201

采购单位（甲方）德保县公安局

住 所：德保县城关镇象山街 68 号

供 应 商（乙方）德保县顺达汽车修理厂

住 所：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德保县德保县城关镇友谊林三叉路口

签订合同地点：德保县顺达汽车修理厂

签订合同时间：2025-09-12

合同使用说明：本合同文本为框架协议采购第二阶段采购人与入围供应商签订具体合同时使用。

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采购计划号：DBZC[2025]673 号

供应商（乙方）

签订地点签订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并严格遵循 2024-2026 年度德保县本级预算单位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响应文件、车辆维修服务框架协议，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项目、价格

序号	维修车辆	维修或保养项目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车牌号码	维修金额(元)
1		2023 年车辆 维修费	1	次	33785	详见清单	33785

合同总价：叁万叁仟柒佰捌拾伍元整（大写），33785（小写）元

二、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三、服务条款

具体内容见车辆维修单

甲方（章） 2025 年 09 月 12 日	乙方（章） 2025 年 09 月 12 日
通讯地址：德保县城关镇象山街 68 号	通讯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德保县 德保县城关镇友谊林三叉路口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王普庆
委托代理人：苏丽莉	委托代理人：沈黄苗
电话：0776-3823523	电话：19994515339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工行德保县支行
账号：	账号：2110601309201038655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沈黄苗	2025 年 09 月 12 日

